证券代码:002491 证券简称:通鼎互联 公告编号:2026-042

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并于2026年4月28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30)。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本次股东会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5月18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5月18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5月18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5月13日

7、出席对象:

(1)凡2026年05月13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震泽镇八都经济开发区小平大道8号,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南门),办公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2025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2025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确认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拟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2026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关授权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0	《关于确认公司2025年度董事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1.00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2.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3.00	《关于接受关联方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及相关公告。

提案5.00、提案13.00涉及关联交易事项,需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相关公告。

本次股东会逐项表决上述议案时,会对中小投资者(即除上市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公司将对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时间:2026年05月15日(上午8:30—11:30,下午13:30—16:30)

(二)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通过邮件、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6年05月15日下午17:00前发送,主题请注明"股东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三)登记及信函邮寄地点:详见股东会会议联系方式。

(四)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陆凯

联系电话:0512-63878226

联系传真:0512-63877239

通讯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震泽镇八都经济开发区小平大道8号,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编:215233

邮箱:td_zqb@163.com

(五)其他事项

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于会议召开半小时前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票账户卡、有效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核对身份及签到入场。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5月15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491",投票简称为"通鼎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05月18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5月18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05月18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2.00	《2025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5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关于确认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拟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			
7.00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8.00	《关于2026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关授权的议案》	√			
9.00	《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0.00	《关于确认公司2025年度董事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12.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3.00	《关于接受关联方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002491 证券简称:通鼎互联 公告编号:2026-043

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2025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为便于广大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公司将于2026年5月20日在全景网举行以网络文字互动方式举办2025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

一、业绩说明会相关安排

1、召开时间:2026年5月20日(星期三)下午15:00-16:00

2、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3、出席人员:公司董事长沈小平先生、独立董事杨友隽先生、财务总监陈当邗先生、董事会秘书陆凯先生。

4、投资者参与方式:投资者可登陆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s://ir.p5w.net)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二、投资者问题征集及方式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以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20日15:00前访问https://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本次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网上说明会。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特此公告。

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000050 证券简称:深天马A 公告编号:2026-027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15日和2025年7月2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拟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1.5亿元且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2.43元/股,具体回购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以上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16日、2025年7月3日、2025年7月11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40)、《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44)。

截至2026年5月13日,公司本次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以下简称"《回购指引》")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实施情况

公司于2025年8月4日首次以集中竞价方式实施股份回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5日披露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暨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48)。回购期间,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相关要求,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回购进展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相关进展公告。

截至2026年5月13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实施回购公司股份,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21,972,062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8940%,最高成交价为10.07元/股,最低成交价为7.63元/股,支付总金额为199,999,576.14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

二、回购股份实施情况与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的说明

公司实际回购的资金总额、回购价格、回购股份数量、资金来源、回购期限等,均符合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

三、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股份事项不会对公司财务、经营、研发、债务履行能力和未来发展等事项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本次回购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四、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自公司首次披露回购事项之日至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前一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回购股份提议人即时任董事长彭旭辉先生在其任职期间,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五、预计股份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21,972,062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予以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按照目前公司股本结构计算,本次股份回购全部注销后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变动前		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19,125	0.00%	19,125	0.00%
无限售条件股份	2,457,728,536	100.00%	2,435,756,474	100.00%
股份总数	2,457,747,661	100.00%	2,435,775,599	100.00%

注:上述变动情况为初步测算结果,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具体以实际注销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办理结果为准。

六、回购股份实施的合规性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数量、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上市公司回购股份规则》《回购指引》的相关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七、已回购股份的后续安排

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存放期间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权利,不得质押和出借。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公司后续将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注销本次回购的股份,依法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公司将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适时作出安排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八、备查文件

1、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股数量查询证明。

特此公告。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871 证券简称:伟隆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1

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9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12,000.00万元人民币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且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10月11日公司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一、闲置募集资金已到期的理财产品赎回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2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向招商银行青岛分行青岛春阳路支行购买了1,000万元的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

公司于近日赎回招商银行青岛分行青岛春阳路支行理财产品,收回本金为:1,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为:16,164.38元。

二、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主要情况

近期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招商银行青岛分行青岛春阳路支行1,000万元的理财产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主要内容如下: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	起止日期	产品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资金类型	关联关系
1	招商银行青岛分行青岛春阳路支行	招商银行智汇系列区间累积47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QQD00016)	1,000万元	2026.5.13-2026.6.29	保本浮动收益	1.5%	募集资金	无

(二)审批程序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事宜已于2025年10月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上述受托方无关联关系。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管理措施情况

尽管公司投资的理财产品属于流动性好、安全性高、风险等级低的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控制风险:

1、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2、公司财务部设专人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为理财业务的监督部门,对公司理财业务进行事前审核、事中监督和事后审计;

4、独立董事有权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五、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理财产品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且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实施,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六、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本次公告日前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	起止日期	产品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资金类型	关联关系	是否到期
1	招商银行青岛分行青岛春阳路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92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QD01045)	4,100万元	2025.05.19-2025.08.19	保本浮动收益	1.30%-2.00%	募集资金	无	是
2	中信银行青岛城阳支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AH1646期产品编码:C25AH0656	6,100万元	2025.05.19-2025.08.17	保本浮动收益	1.05%-2.25%	募集资金	无	是
3	中信银行青岛城阳支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AH1646期产品编码:C25AH1646	3,200万元	2025.08.26-2025.11.24	保本浮动收益	1.00%-1.72%	募集资金	无	是
4	招商银行青岛分行青岛春阳路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QD01136)	4,000万元	2025.09.1-2025.12.01	保本浮动收益	1.00%-1.75%	募集资金	无	是
5	中信银行青岛城阳支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A24270期产品编码:C25A24270	6,100万元	2025.12.10-2026.03.12	保本浮动收益	1.00%-2.00%	募集资金	无	是
6	招商银行青岛分行青岛春阳路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99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QD01177)	1,000万元	2025.12.17-2026.02.13	保本浮动收益	1.70%	募集资金	无	是
7	招商银行青岛分行青岛春阳路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99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QD01201)	1,000万元	2026.3.2-2026.4.30	保本浮动收益	1.70%	募集资金	无	是
8	中信银行青岛城阳支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A33314期	3,500万元	2026.3.23-2026.6.23	保本浮动收益	1.65%	募集资金	无	否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6,500万元(含本次购买的1,000万元),上述未到期余额未超过公司董事会授权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范围。

七、备查文件

1.相关理财产品的银行回单。

特此公告。

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600522 证券简称:中天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6-022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近日,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董事会秘书杨栋云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动,杨栋云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

● 公司于2026年5月14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胡梓木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杨栋云	董事会秘书	2026年5月13日	2028年6月10日	工作调动	是	证券总监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缴纳承诺)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杨栋云女士的董事会秘书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杨栋云女士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其岗位变动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杨栋云女士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相关义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栋云女士持有公司股份35,000股,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股份变动管理》《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管理其所持有的股份。杨栋云女士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杨栋云女士在担任董事会秘书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凭借专业能力与管理经验为公司规范运作和高质量发展做出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其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三、聘任董事会秘书情况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于2026年5月14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胡梓木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胡梓木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具备履行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和相关工作经验,且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任职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513-83599505

传真:0513-83599504

地址:江苏省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齐心路88号 邮编:226009

特此公告。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4日

附件:

董事会秘书简历

胡梓木,研究生学历,中级会计师、香港注册会计师。2020年加入中天科技,2021年4月至2026年5月任中天科技证券事务代表。2021年10月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第144期董秘培训班学习,并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胡梓木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其他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证券代码:688659 证券简称:元琛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7

安徽元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基于战略规划及业务发展需要,安徽元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安徽淮南设立全资子公司安徽安碳量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淮南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万元。公司已于近日完成相关注册登记工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公司总经理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基本信息

近日,公司已完成子公司的设立工作,并取得所在地签发的注册登记证明文件,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安徽安碳量芯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406MAKD506HX2

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淮南市潘集区平圩镇

法定代表人:徐辉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研发;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机电耦合系统研发;智能控制系统集成;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环保咨询服务;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许可项目: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出资方式及股权结构: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2000万元人民币,公司持有其100%股权,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二、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在淮南设立全资子公司是公司结合战略规划及AI智能环保岛业务发展需要做出的决策,有利于加快AI 智能环保岛技术研发与市场拓展,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有利于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对外投资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及应对措施

淮南子公司成立后,可能面临宏观经济环境、行业政策、市场竞争、经营管理等各方面不确定因素带来的风险,未来经营与业绩情况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宏观经济环境变化、行业发展动态,及时跟踪市场政策、研判市场形势,审慎决策,加强管理,把控子公司后续发展进程,积极防范和应对后续经营风险,并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元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002603 证券简称:以岭药业 公告编号:2026-028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孙公司收到化学原料药上市申请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孙公司万洋衡水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衡水万洋")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下发的《化学原料药上市申请批准通知书》,由衡水万洋提交的"磷酸奥司他韦"化学原料药上市申请已获批准。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批准通知书基本内容

化学原料药名称:磷酸奥司他韦

申请事项:境内生产化学原料药上市申请

登记号:Y20240000564

生产企业名称:万洋衡水制药有限公司

主要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注册。质量标准、生产工艺及标签照所附执行。

二、药品的基本情况

磷酸奥司他韦(Oseltamivir Phosphate)是一种高选择性流感病毒神经氨酸酶抑制剂,用于预防和治疗流行性感冒(主要为甲型及乙型流感)。

根据《中国流感治疗与药物预防临床实践指南(2025版)》显示,我国流感的流行季通常集中在每年11月至次年3月,而流行高峰一般出现在12月至次年2月,感染后容易发展为重症的高危人群,包括儿童、老年人、特殊生理期女性、基础疾病患者等。奥司他韦被确立为甲型及乙型流感的首选治疗药物,研究显示,在发病48小时内服用,可将流感症状缓解时间缩短约18小时,并能显著降低肺炎、中耳炎等并发症风险及住院死亡率;同时,也可作为儿童、孕产妇等特殊人群的用药首选。米内网数据显示,2025年奥司他韦制剂销售为40.72亿元,同比增长15.03%;药智网数据显示,磷酸奥司他韦原料2025年用量为106.44吨,同比增长88.79%。目前,奥司他韦胶囊、颗粒及干混悬剂3种剂型均已纳入集采,市场需求仍呈现增长趋势。国内已有多家磷酸奥司他韦原料供应商,衡水万洋将凭借成本优势及稳定的质量水平,抢占部分市场份额。公司将以本次国内获批为契机,加速推进磷酸奥司他韦原料药的国际注册和海外销售,进一步打开欧美等海外市场。

三、对公司的影响和主要风险提示

本次衡水万洋获得磷酸奥司他韦《化学原料药上市申请批准通知书》,表明该原料药符合国家药品注册的有关规定要求,可销售至国内市场,丰富了公司产品线,拓展公司业务领域,目前不会对公司当期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药品生产、销售业务易受到医药行业政策、市场环境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601966 证券简称:玲珑轮胎 公告编号:2026-030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1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26-026)。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6年5月11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前十大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玲珑集团有限公司	596,644,122	40.77
2	美诚贸易有限公司	201,400,000	13.76
3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13,110,000	0.90
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135,569	0.62
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润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686,285	0.39
6	中基兰德(北京)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5,459,203	0.37
7	幸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险	5,315,164	0.36
8	上海处厚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处厚新动能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991,300	0.34
9	新华养老通海稳进2号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809,999	0.33
1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创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500,000	0.31

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名称、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比例(%)
1	玲珑集团有限公司	596,644,122	40.77
2	美诚贸易有限公司	201,400,000	13.76
3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13,110,000	0.90
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135,569	0.62
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润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686,285	0.39
6	中基兰德(北京)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5,459,203	0.37
7	幸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险	5,315,164	0.36
8	上海处厚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处厚新动能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991,300	0.34
9	新华养老通海稳进2号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809,999	0.33
1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创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500,000	0.31

特此公告。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4日